

南台科技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專業倫理教材

通識教育中心教材

教材名稱：環境倫理教育的理論與實踐

編撰者：通識教育中心 楊劍豐

編撰日期：99年9月

目錄

| | | |
|-----|-----------------------|----|
| 第一章 | 緒論 | 4 |
| 第一節 | 環境與人的關係 | 4 |
| 第二節 | 環境與倫理 | 5 |
| 第二章 | 環境倫理的理論背域 | 8 |
| 第一節 | 理性的意義 | 8 |
| 第二節 | 理論的理性 | 10 |
| 第三節 | 價值的理性 | 12 |
| 第四節 | 倫理學與基本倫理原則 | 14 |
| 第五節 | 結語 | 23 |
| 第三章 | 東西方環境倫理理論資源 | 25 |
| 第一節 | 東方環境倫理理論資源 | 25 |
| (一) | 儒家的環境生態倫理 | 25 |
| (二) | 道家的環境生態倫理 | 30 |
| (三) | 佛教的環境生態倫理 | 36 |
| (四) | 台灣民間信仰的環境意識 | 42 |
| 第二節 | 西方環境倫理理論資源 | 50 |
| (一) | 當代西方的生態哲學思想 | 51 |
| (二) | 西方文化傳統 | 53 |
| (三) | 西方生態倫理學的東方轉向 | 55 |
| (四) | 人類中心主義環境倫理 | 57 |
| (五) | 生命中心主義環境倫理 | 59 |
| (六) | 生態中心主義環境倫理 | 65 |
| 第四章 | 全球行動 | 71 |
| 第一節 | 推動環境保護之重要機構與人 | 71 |
| (一) | 羅馬俱樂部 | 71 |
| (二) | 池田大作先生之環境思想與實踐 | 73 |
| 第二節 | 重要國際公約 | 78 |
| (一) | 人類環境宣言 | 78 |
| (二) | 我們共同的未來—世界環境發展委員會的報告書 | 81 |
| (三) | 里約環境與發展宣言(地球憲章) | 86 |
| (四) | 二十一世紀議程 | 88 |
| (五) | 生物多樣性公約 | 90 |

| | |
|--------------------------------|-----|
| (六) 氣候變化綱要公約..... | 102 |
| 第三節 台灣環境法規..... | 120 |
| (一) 台灣新世紀國際潮流的基本策略和行動指導方針..... | 120 |
| (二) 環境基本法..... | 127 |
| (三) 環境教育法..... | 131 |
| | |
| 第五章 結論..... | 137 |
| | |
| 參考文獻..... | 139 |
| | |
| 附錄..... | 144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環境與人的關係

人與自然環境的關係顯現為人對自然環境的依賴和改變，人既依賴自然而生存，又是改變自然的力量；人能改造自然又受自然的制約，人與自然環境的關係是相互依存的，其中又常表現出相互衝突、適應與和諧。人與自然環境關係的內涵也隨著人類社會與技術的發展而產生變化。

在人類社會發展的初期階段，狩獵和採集時期，人對自然環境的依賴性強，表現為對環境的依賴和適應，受自然環境和自然資源的制約。農業時代人類生產活動直接作用於自然環境，但其規模小、破壞強度低，因而對環境的負面影響較小，人類與自然環境仍能保持和諧之非對立的關係。但在某些地區因過度的開發也受到自然環境的反撲，而導致文明的衰落(如美索不達米亞、古羅馬、古希臘、古絲綢之路)。

在工業化階段，隨著科技的進步和生產力提高，人類對自然環境的需求逐漸增強，又過分強調人的主體性思想，在「人定勝天」及「人類中心主義」的主導下，人類以自然的主人自居，由於片面地按照人類的主觀意志、需求和價值衡量去改造自然，往往違背客觀規律，釀成環境惡化、資源枯竭的苦果。許多全球環境問題在 20 世紀初還未能被人們所普遍認識和關注，20 世紀下半葉，全球環境問題開始凸現，針對有毒有害化學物質、氣候變化、臭氧層破洞、生物多樣性保護及土地沙漠化等問題，都嚴重影響生態安全，威脅人類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因而陸續制訂相關國際公約並展開國際合作。又人們必須對人類社會發展模式進行反思，嚴酷的還環境現實逼迫人們必須冷靜地審視人類社會的發展歷程，總結傳統發展模式的經驗與教訓，以尋求發展的新模式，謀求人類世代間的責任，從而冀望能體現人與自然環境關係的和諧與持續發展。

從宇宙進化的角度看，自從地球上出現人類，地球的歷史既是自然史，同時又是人類的歷史。人類有自然屬性，又有社會屬性；人類是有社會意識的存在物，具有高級的思維活動，與一般存在物有本質區別，因而在自然界占有特殊的席位。人類是自然歷史演化的產物，人類屬於自然；人與自然之間的關係包含發生學關係、實踐價值關係、心理適應關係、情感道德關係、美學欣賞關係以及認識關係等。

第二節 環境與倫理

羅爾斯頓（Holmes Rolston III）在《環境倫理學》中探討了大自然所承載的價值，如生命支撐價值、經濟價值、消遣價值、科學價值、審美價值、基因多樣性價值、歷史價值、文化象徵價值、塑造性格價值、辯證價值(多樣性與統一性、穩定性和自發性)、生命價值、宗教價值等。在生態系統中，生產者、消費者和分解者都具有客觀存在的價值，生物和非生物是生態系統中不可分割的組成部分。人們想要估價出大自然的價值，結果表明，人類只是這個大自然中微不足道的部分。可見，價值不僅存在於人類的心靈中，而是充滿於大自然的各種環境中；人們在評價大自然時應當遵循大自然，大自然的價值確定了人對大自然的義務。

近代隨著科學技術的發展，人由自然的奴隸變成自然的主人；人與自然的關係逐漸成了改造與被改造、征服與被征服的關係。「強化的人類中心主義」，忽視生態系統生存發展的需要及其對人類的長遠價值。「人類中心主義」漠視自然環境，過份強調人類的價值主體地位，有悖於可持續發展思想，已漸失去社會思維主體地位；「生物中心論」淡化人類價值主體地位，構建適合當今時代的環境倫理是迫切必需的。

把人類生存和發展的需要作為人類實踐的終極價值之「弱化的人類中心論」，基本上是合理的，人們應當走出「強化的人類中心論」。人與自然休戚相關，應當用相對的、可變的觀點看待人與自然的關係，對自然界的有效維護，不是放棄人的主體能動性。開放的環境倫理學應能包容人類中心論、生物中心論和生態中心論。人類是地球自然環境的一部分，只有以全球整體利益為出發點的環境保護，才有較大的安全性和包容性。應當以尊重自然規律及其內在價值的基礎來規範人類的實踐活動，構建新時代的文明發展模式。

由於人類社會歷史發展的差異，地區及國家利益的不同，人與人之間的矛盾影響著人與自然關係的和諧與協調發展。從全球角度出發，人與自然關係的和諧發展離不開人與人關係的正確處理，因而解決環境問題就必須加強國際間的合作與對話。

倫理學是一種社會意識形態，它是調整人與人、人與社會、人與自然間之相互關係的規範。道德與倫理是隨著社會進步而不斷發展，包括倫理理論和實踐的發展；而道德的進步表現在道德對象的逐漸擴大，如從人類圈擴展到環境、自然界等，環境倫理的提出就是道德進步發展的結果。社會道德水平的提高、個人自身素質的完善、生活環境質量的良好，是人類社會道德進步的重要標誌。

環境倫理與可持續發展觀在形成和社會功能上有密切的連繫。要

人類社會可持續發展，必然須重視環境倫理理論的研究、教育和實踐。環境倫理的研究和宣傳具有認識和批判功能、教育和激勵功能、調節和規範功能等，對於生態環境的立法有著重要的基礎作用。

環境倫理規範體系的特徵為：人類是自然歷史演化的產物，應與自然保持和諧相處、協調進化的關係；人以外的其它生物、物種、生態系統、以及自然界的的所有存在物，除了對人類的工具價值外，還具有其內在價值，生態系統和自然界還有其系統價值，有繼續存在下去的權利；人類屬於自然，作為自然界進化的最高產物，人類只是自然權利的代言人，對其它生命和生命支持系統負有道德責任；環境倫理的目標是建立真正平等、公正的人與人、人與自然的關係，倡導和諧發展與共存共榮；人類應當培養尊重自然、愛護生命、保育自然環境的道德情操，盡到管理好地球家園的道德義務。

環境倫理要求的平等原則，包括體現全球共同利益的代內平等和體現未來利益的代際平等；而要實現人與自然平等，必須承認自然界的價值和利益，轉變以人為中心的價值取向，承認自然界的價值和權利，人類應當履行好管理自然的使命，做稱職的自然管理者。

科學家對自然的認識通常優於政府領導及一般大眾，對人類家園的憂患意識更強。所以，科學家有責任做好宣傳、普及和教育工作，讓決策者、社會公眾認識自然、尊重自然、護育自然。科學家的科學研究活動，也應當考慮對環境的影響問題。科學家應從中立角度，根據客觀規律，做到實事求是、講真話。政府管理、市場運作、道德規範可以互相協調補充。企業、政府的作為應從人本主義角度，注意社會代價、社會利益優於企業，勿濫用非再生資源，抵制「消費主義」的影響，從自然主義角度，重視生態系統，謹慎對待脆弱環境，尊重生命、尊重物種、尊重自然等。涉及利用、改造自然的工程，要有謹慎的評審和評估。

當前存在的問題如：有的地區以發展為由，將環境問題置於不顧；我們應當評估已有的工程項目對生態與環境的影響和存在的問題；加強對環境倫理道德的研究、教育和相應的制度建設工作。政府決策部門可能會受科學家的影響，重視科學家的意見。環境道德涉及的領域很廣，如提出節制生育、節約資源、生態修復、環境整治、清潔生產、減少污染、適度發展、合理消費、保育自然等具體的行為規範。要重視宣傳普及，提高公民的環境倫理意識和道德觀念。

今日，人類確面臨許多有關協調人地關係的重大課題，無不亟需有效地解決。例如：人口增長與資源有限之間不相適應的矛盾；資源掠奪式開發和經營帶來的衝擊；相對生態平衡的失調；城鄉發展的高度不均衡等等。

如何針對上列問題，作深入的探究、慎密的規畫、合理的整治，

透過周嚴的政策方針，積極協調人地關係，達成和諧，已成為大多數人類共識。

至於保護自然的倫理基礎則包括下列各點：

1. 世界是一個相互依存的整體，由自然和人類社會所組成。任何一方的健康存在和興旺都依賴於另一方面的健康存在與興旺。

2. 人類是自然的一部分，人類與所有其他物種一樣是永恆生態規律的對象。所有的生命都依賴於自然系統的不間斷的運轉，這保證了能量和養分的供應。因此，為維護世界社會的生存、安全、公正和尊嚴，所有人類都必須擔負起生態責任。

3. 所有物種具有固有的生存權利，生物圈的完整性和多樣性必須受到支持，生態環境和生態過程要得到維持，如此，人類文化才能有持續繁榮的保證。

4. 永續性是所有社會經濟發展的基本依據。這種道德基礎將能使自然許多利用價值被公平地分配並保存給子孫後代。

5. 後代的福祉是我們當代人的一份社會責任。因此，當代人應當限制其不可更新資源的消費，要使其能維持在剛好滿足社會的基本需要。也要對可更新資源進行保育，確保永續的生產力。

6. 所有人類必須授權為他們們自己生活和地球上的生命行使責任。因此，他們必須有完全的受教育的機會、政治權利和可維持的生活。

7. 以倫理和文化的觀點看自然與人類生命，不管在某一社會中佔主導的政治、經濟或宗教意識形態是怎樣的，多樣性可從促進尊重和增強生命多樣性的關係而得到鼓勵。

人類目前正為了保持地球適於人類居住的鬥爭，正處於關鍵時刻。如果要正視此一挑戰，如果要履行我們對後代的道德責任，就必須進行一場人類地球道德意識的革命。而永續生存和永續發展正是地球道德的原則內涵。

人類社會的發展進入了 20 世紀以來，隨著大科學，大生產的高效能利用，人類社會進入了一個空前的繁榮發展時期。但是這表面上的繁榮卻並沒有把人類引向上帝的伊甸園，而是把人類拖入了空前的危機之中。溫室效應、臭氧層空洞、南北兩極冰山的溶化、熱帶雨林的急劇減少、物種的急速滅絕、人口的急增、能源的枯竭、土地的沙漠化等等，這所有的一切都使我們的地球母親越來越不堪重負，人與自然的關係第一次出來了總體性的危機。於是，生態倫理學這樣一門新興的學科便這樣應運而生了